

# 2019年农机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主要职责为：（一）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农业机械的法律、法规、制定有关农业机械安全生产、作业规范、技术标准和监督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提出全县农业机械化的发展方向、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及重大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二）组织实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农用运输车辆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人员培训、考核、办证工作。负责农机产品的安全技术、质量的检验、鉴定和认证工作。（三）指导全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农业机械信息网络建设；拟订农业机械基层组织服务规范；指导协调农机服务租住的生产经营服务和机械化农业生产；负责组织农业机械投入农业生产和抗灾工作。（四）根据国家农业机械产业政策，提出我县农业机械化产业政策建议，引导农业机械产业结构调整，引进推广新式农机具，提高农业机械普及和应用水平。（五）提出发展农业机械化事业的各项资金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六）负责农机市场管理、农机维修和农机修配件质量监督；负责农机生产厂点的管理、监督工作，指导农机维修、供应网络建设，指导农机系统管理工作。（七）拟定农业机械化科技、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参与研究拟定有关农业机械化科技政策；组织农业机械科研和技术推广项目的遴选及实施；指导农业机械行业职业技术开发。（八）管理所属单位，领导本系统

的协会、学会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化拥有量和各类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九）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农机局是全额事业单位性质的单位。部门预算单位由局机关、局下属二级机构桃江县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站与桃江县农机安全监理所构成。编办核定编制人数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全额事业编制 15 人、工勤编制 1 人、差额事业编制 0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40 人），实有在职人员 94 人（其中行政和参公 25 人、全额事业在职 30 人、差额事业在职 0 人、自收自支事业在职 3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4 人。

## 三、部门收支概况

（一）预算收入 662.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2.7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拨款 0 万元。较 2018 年预算收入 663.43 万元减少 0.72 万元。

（二）预算支出 662.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41 万元，项目支出 117.3 万元。2018 年预算支出 663.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1.53 万元，项目支出 101.9 万元。2019 年预算支出减少 0.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了 16.12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了 15.4 万元。

### 1、基本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85.68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98.2 万元，津贴补贴 56.15 万元，奖金 7.89 万元，绩效工资 75.12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4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7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0.4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0 万元。

2019 年工资福利支出较 2018 年减少了 1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5 人。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65 万元。其中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0 万元，生活补助 2.22 万元，奖励金 2.0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2 万元。

2019 年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较 2018 年增加了 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5 人。

(3)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8 万元。其中办公费 5.2 万元，印刷费 3.2 万元，水费 1.8 万元，电费 4 万元，维修(护)费 2.5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6.2 万元，工会经费 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0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 万元。

2019 年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18 年减少了 2.01 万元。

##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117.3 万元。其中农机推广演示经费 1 万元，两站社保经费 30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 50 万元，平安农机经费 1 万元，农机安全监理经费 10 万元，维稳经费 3 万元，事故处理经费 2 万元，农机牌证工本费 7.5 万元，非税收入征收经费 12.8 万元。较 2018 年预算，取消了收费取消工作经费项目 4.6 万元，两站社保经费增加了 20 万元。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5.08万元。其中办公费5.2万元，印刷费3.2万元，水费1.8万元，电费4万元，维修（护）费2.5万元，会议费0.5万元，培训费1.5万元，公务接待费6.2万元，工会经费2.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6.0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3万元。

### 2、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5万元，其中，办公设备预算0.76万元；其他办公设备及耗材预算5.74万元。

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6.63万元，其中，房屋修缮预算20万元；办公设备预算9.35万元；其他办公设备及耗材预算7.28万元。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较2018年减少了30.13万元。

### 3、“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

“三公”经费支出12.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公务接待费9.20万元。“三公”较去年没有增长。

## 五、名词解释

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财政拨入的各类经费。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了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